

附件 2

安全协议书

甲 方：北京市南水北调大宁管理处（以下简称：甲方）

法定代表人：郑文革

联 系 人：桂梦楠

联 系 电 话：010-80364712

乙 方：北京中联合国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乙方）

法定代表人：贾志健

联 系 人：朱文琴

联 系 电 话：135 0107 9905

项目名称：大宁调度中心运行维护及水库泵站、橡胶坝场站管理

工作内容：提供大宁管理处办公区、水库泵站、橡胶坝及相应附属设施的物业管理服务。

工作地点：北京市南水北调大宁管理处

现场负责人：朱文琴 电话：135 0107 9905 工作人数：6

工作期限：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

为确保甲方运行管理工作正常有序进行，确保进入甲方辖区的外单位工作任务顺利完成，防止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和治安消防事故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经甲、乙双方商定，就乙方在甲方辖区工作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签订协议如下：

一、乙方（即外单位）进入甲方辖区从事各项工作，应当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规定，并服从甲方监督管理。乙方是指进入甲方辖区从事如下工作（包括但不限于）：运维、物业、安保、平原造林、应急抢险、安全监测、餐饮、车辆、设备采购安装等服务单位。

二、乙方接受甲方安全管理的内容包括生产安全、人身安全、设备安全、交通安全、环境保护、治安、消防等方面。

三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负责向乙方告知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和相安全注意事项，并留有记录。

2、乙方应当根据甲方与乙方签订的承包施工工程合同、劳务合同、服务合同、设备安

